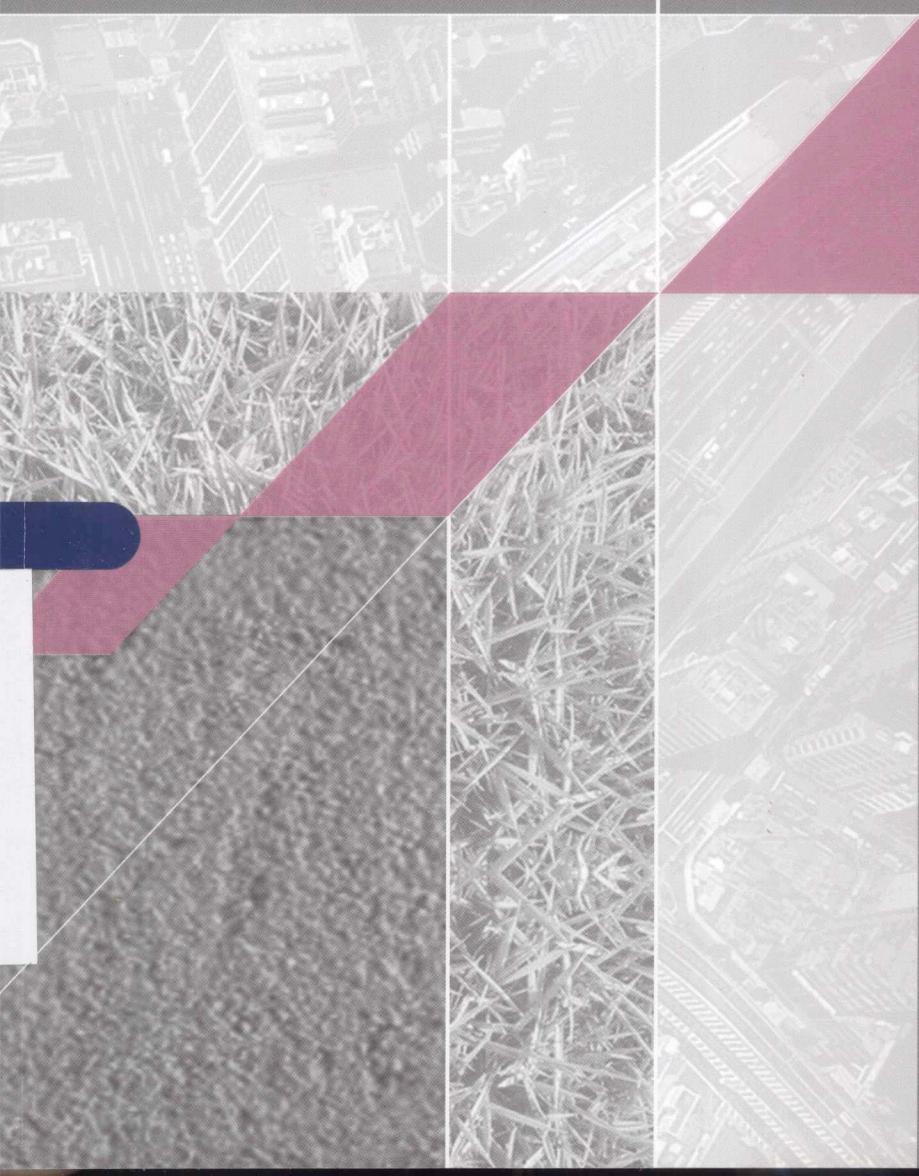


当代城市设计理论与实践丛书 / 卢济威 金广君 主编

上海静安寺地区 城市设计实施与评价

黄 芳 著



 东南大学出版社
SOUTHEAST UNIVERSITY PRESS

当代城市设计理论与实践丛书

卢济威 金广君 主编

上海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实施与评价

黄 芳 著

东南大学出版社

· 南京 ·

内 容 提 要

上海静安寺地区的城市设计实践,是一个研究城市设计实施效果的非常好的“标本”。

本书以上海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为研究对象,对其15年的实施过程进行了深入调查研究与分析:首先,以描述的方式交代15年间城市设计所发生的复杂而有趣的事件,对核心地块城市设计管理操作过程进行了客观展示和呈现;其次,通过这些事件以及实地调查访谈,将城市设计原型与实施结果进行比照,总结城市设计在经过一定时期的实施后哪些方面得到了实施、哪些没有得到实施、为什么没有实施,并对其设计结果和管理实践过程作出评价;最后从社会结构性因素和城市设计实践主体两方面对城市设计的实施效果作成因解释。

本书可供城市规划管理、城市建设等的工作人员使用,亦可供从事城市规划、城市设计、建筑设计和有关高等院校的师生阅读和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上海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实施与评价 / 黄芳著. —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2013.7

(当代城市设计理论与实践丛书 / 卢济威,金广君主编)

ISBN 978-7-5641-4249-0

I. ①上… II. ①黄… III. ①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静安区 IV. ①TU984.251.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02298号

出版发行:东南大学出版社

社 址:南京市四牌楼2号 邮 编:210096

出 版 人:江建中

责任编辑:杨 凡

网 址:<http://www.seupress.com>

经 销: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南京玉河印刷厂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12

字 数:278千

版 次:2013年7月第1版

印 次:2013年7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641-4249-0

定 价:39.00元

本社图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营销部联系,电话:025-83791830。

总 序

城市设计是根据城市经济、政治、社会、文化、生态、技术和美学等发展的需要而建构城市形态与空间环境的设计。城市设计主要对城市的物质要素及其形成的空间进行三维形态整合,创造环境宜人、活力盎然、特色鲜明和社会公正的城市环境。城市设计是创造活动,强调追求个性与遵循共性结合、自下而上与自上而下研究结合。

我国自改革开放以来,城市建设高速发展,为提高城市环境质量,城市设计愈来愈得到各方面的重视,正在蓬勃发展。20世纪80年代开始引进西方的现代城市设计理论;90年代是城市设计实践发展期,出现了大量的国际与国内设计师在我国的实践;进入21世纪,开始我国的城市设计总结提高时期,在总结设计实践经验的同时,探索中国城市设计的理论、运作和管理体系。

城市设计是城市规划与工程设计的桥梁,目前我国的城市设计纳入城市规划体系,作为城市规划的补充已成为人们的共识。但现代城市设计作为独立的学科早在20世纪60年代就开始形成,它具有自己的研究对象、领域和知识体系。城市设计是一项实践性极强的学科,每个国家的城市设计都会与自己的城市建设实践密切结合,推进其理论的发展。城市设计的研究对象是城市形态,其理论也必然围绕城市形态展开,包括理想的城市和城市形态、影响城市形态形成的内在因素、城市形态形成的机制与方法、城市形态的发展趋势等。

研究城市发展的内在因素与城市形态(三维)的关系,是城市设计理论的重要基础,应首先受到重视。城市发展的内在因素包括城市经济、城市政治、城市社会行为、城市文化、城市生态、城市发展技术和城市美学等,它们都是城市形态形成与变化的深层原因,例如政治因素,权力至上理念与和谐社会理念在市政中心区设计中必然表现出不同的城市形态。城市形态由多种因素综合作用而形成,发展因素与形态关系的研究有利于不同的城市设计的形态思考,更符合城市发展的规律,避免设计仅以美学因素作为原则的误区,也有利于克服设计中由于内因与外显形态关系的知识缺乏,造成“理论一大套,形态老一套”的弊病。

其次,城市设计的方法也是城市设计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设计方法包括创作方法和运作方法两方面。作为独立的学科必然有自己的特殊方法,特别是创作方法,它既不同于城市规划设计方法,也区别于建筑设计与景观设计的方法。城市设计方法体系的形成,有利于当前从事设计的规划师和建筑师们跳出自己的知识背景和习惯的专业方法。

再次,需要研究新时代城市形态的发展趋势以及趋势的表现和对城市构成的影响。城市的紧凑化、立体化、有机化、绿色化和枢纽化等,都是当代的发展趋势,它们自觉或不自觉地影响着城市的特征。城市交通发展中的 TOD(以公共交通为导向的开发模式)理念将改变城市的形态结构,城市地下空间的发展也是新世纪的趋势,它将把城市公共空间引入地下,促进多层化城市活动基面的形成,从而一定程度地改变传统城市设计的领域和方法。城市形态发展趋势有利于促进城市的不断前进,避免设计中墨守成规、盲目照搬所谓的“历史模式”。

最后,还需研究城市设计的本土化,探索建设中国特色的城市设计体系。我国城市设计发展的背景有其特殊性,表现在:①土地国有制,为设计提供了相对私有制较多的权力,能集中、高效、合理地组织城市空间环境;②我国当前正处于城市化过程与旧城更新过程同时发生、同时推进城市设计的发展阶段,不同于西方现代城市设计的发展处在已完成城市化进程的历史阶段;③政府主导强有力地推进了城市设计运作,更有利于城市设计的实施。本土化研究既反映在制度、体系方面,也表现在设计创作方面,深入的探索必然会促使城市的特色化发展。

本丛书希望能为当代城市设计的理论研究添砖加瓦,同时考虑到城市设计学科的实践性特性,只有理论与实践互相促进、互相补充才能更好地发展,所以丛书也将实践创新作为主要的组成部分,愿推进城市设计优秀作品的不断涌现。

卢济威

前 言

城市设计是当代中国城市研究和实践的关键词之一。当代城市设计学科的缘起和发展,在很大程度上是源于对现代主义城市规划的反思,尤其是其对城市生活多样性和整体性肢解的批判。对于当代中国而言,经过近二三十年来的快速城市化过程,城市建设正从一味追求规模和速度,逐步转向质量、规模和速度均衡发展。在此过程中,城市设计被认为是塑造城市特色、激发空间活力和建构优美景观的有效手段而日益受到重视。然而,城市设计从策划、设计到实施的全过程需要较长的时间。在此过程中,伴随着各种边界条件的不断变化,城市设计最初的目标有的被实现,有的被扭曲,有的甚至被抛弃。如果有这样一个案例,能够让研究者在一个足够长的时间跨度上来检视城市设计伴随城市发展的过程中,各种因素是如何交混、对立、博弈、妥协的,对于客观认识城市设计的作用及其发挥作用的方式是非常有价值的。

上海市静安寺地区的城市发展和城市设计实践,是一个研究城市设计实施效果的非常好的“标本”。该区域的城市设计是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卢济威教授主持的一项重要的城市设计研究项目,从20世纪90年代中期开始,卢济威教授及其团队参与和见证了静安寺地区十余年的发展历程。黄芳的硕士学位论文《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实施过程及实施效果研究》,正是以上海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为研究对象,通过对该地区十余年发展历程的梳理以及同大量的设计师、开发商、市民、企业家的交流、访谈,努力抽丝剥茧,探求纷繁芜杂的城市发展现象背后多因素之间千丝万缕的关系,是一项非常有意义的研究成果。

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王一

2012年12月31日

目 录

| | |
|-----------------------------------|----|
| 1 绪论 | 1 |
| 1.1 研究背景 | 1 |
| 1.2 研究对象与研究范围 | 1 |
| 1.2.1 研究对象的选定 | 1 |
| 1.2.2 研究范围的界定 | 2 |
| 1.3 研究目的与意义 | 3 |
| 1.4 相关理论综述 | 3 |
| 1.4.1 城市设计评价理论的发展综述 | 3 |
| 1.4.2 国内城市设计实施评价的相关研究 | 4 |
| 1.4.3 城市设计实施评价的困境 | 7 |
| 1.4.4 城市设计的评价标准 | 8 |
| 1.5 研究方法 | 9 |
| 1.6 本书框架 | 11 |
| 2 历史——静安寺地区城市发展 | 12 |
| 2.1 上海的历史背景 | 12 |
| 2.2 静安寺地区的旧城改造计划 | 13 |
| 2.3 1995年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的核心内容 | 16 |
| 2.3.1 1995年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 | 18 |
| 2.3.2 后续设计调整 | 30 |
| 2.4 1995年后静安寺地区其他相关城市规划与设计 | 32 |
| 本章小结 穿针引线——历史的脉络 | 34 |
| 3 故事——静安寺城市设计十五年 | 37 |
| 3.1 “发动机”——地铁2号线静安寺站的建设 | 37 |
| 3.1.1 创新的开发模式 | 37 |
| 3.1.2 独特的地铁出站口——静安寺广场 | 39 |
| 3.1.3 “金奖”来之不易 | 42 |
| 3.2 千年献礼——1999城市设计体系基本成型的一年 | 44 |
| 3.2.1 1998——城市设计全面启动 | 44 |
| 3.2.2 1999——千年献礼 | 44 |
| 3.2.3 成为经典——静安寺站 & 下沉广场 | 45 |
| 3.3 权力游戏——城市广场变小的背后 | 46 |
| 3.3.1 失控的6-2地块 | 46 |
| 3.3.2 静安寺庙弄步行街——一位尴尬的幸存者 | 48 |
| 3.3.3 一波三折——多方博弈 | 49 |

| | | |
|----------|---|-----------|
| 3.4 | 住持方丈的5米之争——静安寺的修建风波 | 49 |
| 3.4.1 | 方丈其人 | 50 |
| 3.4.2 | 住持方丈的5米之争 | 50 |
| 3.4.3 | 谁的佛塔?谁说了算? | 52 |
| 3.4.4 | “人前人后”——见诸报端的“和谐盛世” | 54 |
| 3.5 | 办公 VS 住宅——“双增双减”与开发商利益 | 55 |
| 3.5.1 | 会德丰广场建设始末 | 55 |
| 3.5.2 | 1788国际大厦建设始末 | 56 |
| 3.6 | 房子会走路——刘长胜故居的整体平移和航站楼配套酒店主楼西移 | 58 |
| 3.6.1 | 刘长胜故居整体平移 | 58 |
| 3.6.2 | 城市航站楼配套酒店设计调整 | 59 |
| 3.7 | “双赢”——静安寺交通枢纽的协同开发模式 | 60 |
| 3.7.1 | “双赢”——静安交通枢纽的开发困境与模式创新 | 61 |
| 3.7.2 | 静安寺交通枢纽及商业开发项目介绍 | 63 |
| 3.7.3 | 谁赢?——麦克公寓作为项目的另一“创新点” | 64 |
| 3.8 | 两个无疾而终的“时尚”追求——2009年静安寺城市设计国际招标与静安寺广场更名事件 | 66 |
| 3.8.1 | 静安寺地区节点城市设计国际方案征集 | 66 |
| 3.8.2 | 静安寺广场改造 | 67 |
| 3.8.3 | 静安寺广场更名事件 | 67 |
| | 本章小结 娓娓道来——一部生动的历史剧 | 69 |
| 4 | 评价——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实施效果分析评价 | 70 |
| 4.1 | 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实施结果评价 | 70 |
| 4.1.1 | 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实施结果对比分析 | 70 |
| 4.1.2 | 静安寺地区公共空间环境使用情况调查 | 83 |
| 4.2 | 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实施过程分析 | 89 |
| 4.2.1 | 对城市设计编制过程的分析评价 | 89 |
| 4.2.2 | 对城市设计实施管理过程的分析评价 | 91 |
| | 本章小结 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实施效果综合评价 | 94 |
| 5 | 分析——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实效的成因分析 | 95 |
| 5.1 | 城市空间环境形态是多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 | 95 |
| 5.1.1 | 体制因素 | 95 |
| 5.1.2 | 规划法规 | 96 |
| 5.1.3 | 经济因素 | 97 |
| 5.1.4 | 社会因素 | 98 |
| 5.1.5 | 文化因素 | 100 |
| 5.1.6 | 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8个建设实例的成因解析及总结 | 100 |
| 5.2 | 城市设计是多方利益博弈的结果 | 111 |
| 5.2.1 | 政府 | 111 |
| 5.2.2 | 开发企业 | 113 |

| | |
|--|------------|
| 5.2.3 市民 | 114 |
| 5.2.4 城市设计师 | 116 |
| 5.2.5 建筑师 | 117 |
| 本章小结 多因素、多利益共同作用下的城市设计 | 118 |
| 6 反思——如何增强城市设计的实效性 | 119 |
| 6.1 城市设计编制阶段的策略建议 | 119 |
| 6.1.1 要素分级控制的城市设计导则 | 119 |
| 6.1.2 针对市场运作机制、平衡各方利益的城市设计策略 | 120 |
| 6.1.3 具有可操作性导则的城市设计案例 | 122 |
| 6.2 城市设计规划管理阶段的策略建议 | 127 |
| 6.2.1 设立城市设计的总协调机构和总设计师制度 | 127 |
| 6.2.2 发挥城市设计的公共政策手段,灵活运用管理工具 | 128 |
| 6.2.3 制定城市设计的长期发展计划并将其纳入法律体系 | 132 |
| 6.2.4 加大公众参与力度 | 133 |
| 6.2.5 建立城市设计的实效评估体系 | 135 |
| 本章小结 城市设计如何得以实施? | 136 |
| 7 结语 | 137 |
| 参考文献 | 141 |
| 附录 A 《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目录 | 146 |
| 附录 B 城市设计核心地块建设历程大事记 | 149 |
| 附录 C 城市设计前后静安寺地区社会文化事件汇总 | 153 |
| 附录 D 城市设计前后静安区规划局负责人一览表 | 156 |
| 附录 E “双增双减”与控规——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 《上海市城市规划条例》的决定(节选) | 157 |
| 附录 F 公共空间使用情况调查问卷 | 159 |
| 附录 G 访谈记录 | 163 |
| 后记 | 180 |

1 绪 论

1.1 研究背景

城市设计理论自 20 世纪 80 年代引入中国以来获得了极大的发展。为了营造良好城市形象、创造地区特色、协调地区内各项开发建设的关系,各级政府开展了大量的城市设计咨询,城市设计因此而获得大量实践机会并在经济较发达的大中型城市取得了先行的初步成效。如:上海陆家嘴地区城市设计、上海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深圳中心区 22、23-1 街坊城市设计等。近年来,城市设计作为地区营造和提升城市竞争力的重要手段而得到了更为普遍的运用,甚至成为城市进入大规模实质性开发之前的必要内容和阶段。城市设计的重要性得到广泛的认同,呈现蓬勃发展的势头。

但同时我们也看到,许多获得专业人士、政府等多方赞誉的城市设计,其实施结果与原来的设计相差甚远,也没有真正达到“改善城市环境、提高人民生活环境质量”的理想。我们不禁要反思,进入建设阶段的城市设计为何得不到良好的执行?城市设计究竟以何种方式作用于城市建设?城市设计究竟对城市空间形态的塑造起到多大作用?法律地位缺失的城市设计形态化的内容如何转变为开发控制的内容?这些问题不得到解决,城市设计想要达到的目的便难以实现。

1.2 研究对象与研究范围

1.2.1 研究对象的选定

本书的研究对象是 1996 年编制完成的上海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

上海是改革开放后中国城市发展的典范。1990 年代以来,上海城市建设进入飞速发展时期,城市设计实践在一些地区的空间形态塑造中扮演了重要角色。上海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就是当时旧城区发展改造的一个典型案例。选其作为研究对象有以下几方面的原因:

1) 上海市静安寺地区是上海的老城市中心之一,由于在城市中的地位独特,所涉及的内容广泛且相对比较完整,其基本的内容和方法与当今实践中的城市设计的基本框架

相一致,并对此后的城市设计也具有较强的示范作用。

2) 静安寺地区的城市设计是由静安区政府组织编制,由上海同济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于1996年2月完成,在2008年静安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完成之前的12年间,该成果一直是静安区政府在该地区发展和建设中的重要工作文件,也是静安区城市规划主管部门在项目审批中的重要操作依据,因此城市设计的成果得到比较充分的运用,在建设项目的选址、设计条件的确定、建设方案的协调与审批中都将城市设计成果作为重要的依据,从而为研究城市设计的实施以及对实施成效进行分析提供了重要基础。

3) 为了从各方面协调推进项目进展,静安区组织了专门的地区综合开发办公室,该办公室在城市设计的实际操作过程中起到重要作用,这对以后的城市设计实践具有借鉴价值。

4) 中国大部分城市设计以文本编制结束作为工作完成的标志,而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的总设计师卢济威教授在文本编制完成后的十余年间,一直跟踪项目进展并与管理者一起协调实践过程中遇到的各种矛盾,在维护城市设计的专业核心价值上作出了超出平常的努力和贡献,这也成为影响项目实施效果的一个关键因素。

5) 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于1996年编制完成;2002年静安寺地区开发项目投资主体即全部确定,建设框架也已全部拟定;2011年初静安寺交通枢纽项目和1788国际中心项目的结构封顶,标志着静安寺地区城市形态已基本树立;2013年初,该地区的建设全部结束,地区的空间景观环境特征得到了完整显示,这对于比较城市设计内容和具体的实施结果、研究城市设计的实施效用提供了充分的条件。

“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对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15年的实施过程进行阶段性总结和评价,将为今后的城市设计实践提供大量的信息和反馈,同时为政府管理操作提供方法借鉴。

1.2.2 研究范围的界定

需要明确的两点:

一、城市设计分为整体城市设计和局部城市设计两种类型,本书的研究对象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属于局部城市设计,也称为导控型城市设计^①。因此本研究结论是针对此种类型城市设计得出,而非所有类型的城市设计。

二、本书的研究重点并不在于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的执行结果,也没有试图确定城市设计的实施评价标准,而在于通过对城市设计实践过程的深入实证研究,将实践环境与实践主体行为作为研究对象,通过对哪些内容实施了哪些没有以及多大程度得到了实施、影响实施结果的因素的总结,辨明城市设计实践的作用机制。因此本书所作的评价

^① 李少云.探索务实的城市设计运作体系.2006中国城市规划年会论文集:城市设计与城市文化

表格不是为了提供精确的数据(城市设计实施结果的不可度量性也从本质上排除了量化结果的可靠性),而是为后面分析实效成因提供事实基础。

1.3 研究目的与意义

我们还没有翻阅档案、历史书籍和回归地图之前,它是不会告诉我们实情的——只有当我们把所有这些依据,其中包括一些相互矛盾的资料放在一起的时候,我们才能对某个城市的中心区为什么会呈现出现在的样子作出解释。

——斯皮罗·科斯托夫《城市的形成》

静安寺城市设计从编制完成到建设完成的这 15 年,也是上海城市建设大发展的 15 年。这些年间,上海的城市发展产生了许多变化,它包含了各种层面——经济、社会、法规、城市总体发展战略、政府管理模式等。例如上海中心城区限制容积率的“双增双减”政策的提出、上海城市建设管理模式的改变、地铁线路的增加、对历史建筑保护力度的加强、2010 年上海世博会的举办等。这些变化都对静安寺地区的建设开发产生了影响,它们同城市设计一起决定了整个地区的城市形态。

本研究的目的是,一是通过对这些内容以及城市设计管理操作过程的客观展示和呈现,为广大设计工作者及政府管理者提供一个鲜活的样本;二是考察城市设计在经过一定时期的实施后哪些方面得到了实施、哪些没有得到实施、为什么没有实施,揭示城市设计实践的作用机制;三是对城市设计在城市建设和开发过程中能够发挥什么作用进行评价。通过以上研究,一方面可以完善城市设计的内容和确立城市设计的工作重点(城市设计应该做什么、哪些是城市设计需要控制的要素以及城市设计能够控制什么),提出城市设计开展过程中需要关注的问题;另一方面,可以为制度环境的建设提供建议,使城市设计能够真正融入城市规划体系以及城市建设管理的过程之中。

1.4 相关理论综述

本书对文献的研究主要分三部分:第一部分为城市设计实施评价研究的发展综述;第二部分是国内城市设计实施评价的相关研究;第三部分是城市设计实施效果研究的理论困境以及根据国内外城市设计评价标准所提炼的适合本书研究对象的评价方法,以此为基础完成实施评价的内容。

1.4.1 城市设计评价理论的发展综述

国外以政策分析为思想基础的城市规划实施评价研究始于 1970 年代。

早期的评价方法是结果型的评价方法。即用最后实施效果与编制成果进行对照,其

对城市设计成功的定义为按照原样丝毫不变地实现。由于这种评价模式排除了实施过程的变动性因,受到了规划界质疑,他们认为规划是为获得既定目标而采取最佳战略并充分考虑实施目的和实施能力的一项社会活动,评价若要有效就必须结合对不确定性的考虑,并且将其联系于规划实施的评价过程中,这就涉及对于不确定性的事前预测和分析。于是“过程型”评价的思想打破了规划与实施成果间单一的对应联系,灵活性和适应性被注入规划的评价方法中^①。

总体来说,评价方法是从最初单纯应用经济学和数理统计方法对规划内容的理性分析逐步转变到对影响和决定规划成效的城市规划实施的评价,即从侧重单一的“结果评价”向关注多元的“过程评价”的转变。

此后评价研究都从实施结果和实施过程两方面展开,研究目的是分析城市设计的编制与实施过程,使城市设计的编制和实施合理化并有可操作性,以使城市设计及其目标得以实现。其主要研究内容是人和社会(通过城市设计)改造城市环境的方法、程序、过程、效果,改造后的城市环境对人和社会的影响以及相关评价。研究中大量采用了社会学、政策、公共管理、行政决策、组织机构、介入者等方面的理论基础和研究方法。这种研究方法极大地拓展了实施评价的研究范围,也得到了广泛的认同。

1.4.2 国内城市设计实施评价的相关研究

城市设计的评价体系研究目前我国还处于起步阶段,因此实施评价方面的专著总量较少。这从余柏春的《我国城市设计研究的现状与问题》一文中可以看到,2000—2007年在权威学术期刊发表的文章中对城市设计实施的研究只占到4.6%(见表1-1)。以下对城市设计实效研究相关成果进行总结:

表 1-1 权威学术期刊 2000—2007 年城市设计论文研究类型构成

| 论文研究典型 | 三杂志不同研究类型论文数量 | | | 各类型研究 论文数量 | 各类型研究论文 占总论文数量 的比例 |
|--------|---------------|----------|------------|---------------|--------------------------|
| | 建筑 学报 | 城市 规划 | 城市规划 学刊 | | |
| 定位研究 | 9 篇 | 11 篇 | — | 20 篇 | 13.1% |
| 方法论 | 36 篇 | 14 篇 | 13 篇 | 63 篇 | 41.1% |
| 基础理论 | 5 篇 | 4 篇 | 4 篇 | 13 篇 | 8.5% |
| 实施研究 | — | 7 篇 | — | 7 篇 | 4.6% |
| 相关研究 | 39 篇 | 7 篇 | 4 篇 | 50 篇 | 32.7% |
| 总计 | 89 篇 | 43 篇 | 21 篇 | 153 篇 | 100% |

注:摘自期刊

^① 参见孙施文,周宇.城市规划实施评价的理论与方法.城市规划汇刊,2003(2)

吕晓蓓、伍炜在《城市规划实施评价机制初探》(2005)中通过对伦敦市规划实施监测的目标和指标样例的案例分析,建议规划师在进行规划编制时应试图将其转化为可量化的现实数据或可以观察到的现实表征,而规划实施评价中阶段实施目标的制定和评价指标的选择,可以推动规划师在编制规划时密切联系规划实施的可行性,并且深入探索和反思城市规划对城市居民现实生活的实际变化。

王世福(2001)的博士论文《论面向管理的城市设计》关注“城市设计面向规划管理的实践特征”与城市设计的可操作性,从制度性因素和技术性因素两个面向论述了“如何运用城市设计以缔造城市空间秩序”。王世福(1999)认为,城市设计的实效主要是“在具备公共权威的前提下,保障城市物质环境的空间形态中的‘公共价值域’的高质量,促进城市持续、健康、协调、有序发展”。

田莉等在《城市总体规划实施评价的理论及实证研究》(2007)中,构建了“建设实施评价——政策实效评价——影响因素评价”的评价框架。该研究以实施结果评价为切入点,从政治和制度因素、规划本身因素、城市体系因素三个方面,重点剖析了影响总体规划实施的因素。周宇在《城市规划实施效果评价与策略机制研究》(2003)中,对福建省晋江市总体规划进行了实施评价。在实证研究部分,作者首先对城市规划实施状况进行了分析,重点探讨城市规划实施运作体制与过程机制,最后对城市规划实施的策略机制进行探讨。

周进(2002)的博士论文《城市公共空间建设的规划控制与引导——塑造高品质的城市公共空间研究》讨论了“如何通过对城市公共空间建设实施规划控制与引导以提高城市公共空间品质”,从技术方法、法规制度、行政机制三个层面就建立有效的规划控制系统进行深入探索。王世福与周进的研究体现了“面向规划管理”和“可操作性”的研究思路,强调城市设计实践的实际(管理)操作意义。王世福、周进分别从“建构理想城市空间秩序”与“塑造高品质城市公共空间”的角度,对如何提升城市设计的实效提出了相当完整的对策和建议,主要包括技术性与制度性(行政、法制)两个层面,试图从编制到管理进行系统优化。王世福、周进的“面向规划管理实践特征”的城市设计实效研究从技术方法与制度对策方面作出迄今为止国内较为全面的论述。

李少云在《城市设计的本土化研究——以现代城市设计在中国的发展为例》(2004)一文中主要介绍了城市设计本土化的过程,其中涉及了城市设计发展阶段、城市设计管理运作、城市设计教育等内容。

吕迪华在《城市设计运行保障体系的评价体系研究》(2005)中,将评价体系分为目标阶段、设计阶段、实施阶段及终极评价四个阶段,通过对国内外有关城市规划实施评价的理论研究,为我国的同类型研究的开展提供相应的参照和借鉴。

对国内城市设计案例的实施评价研究为数不多,一共7篇,分别针对上海、深圳的几个经典城市设计案例进行了不同程度的实施总结评价:

王卡在《城市设计过程保障体系研究》(2006)中将城市设计运作过程的保障体系概

括为:法规体系、机构组织、评价体系、公众参与,并且指出城市设计评价是实现城市设计制定与实施实现良性循环的重要保证。

孙施文、张美靓在《城市设计实施评价初探》(2007)中,介绍了对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实施状况评价的案例研究及得出的相关结论,揭示了我国城市设计实施中的实际效用,并对城市设计在城市发展中发挥有效作用提出了一些建议和进一步研究的方向。张美靓在《城市设计的实施研究——以上海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为例》(2006)中对静安寺地区城市设计进行了实施评价,并具体介绍了庙弄步行街及中庭广场的开发过程,是对该城市设计实施 10 年后的阶段性总结。

王宇在《城市规划实施评价的研究》(2005)中,对武汉市总体规划进行实施评价。作者采用理论结合实践的方法进行,首先梳理了公共政策评价的理论,构建了基于 PPIP 评价模型的规划实施评价框架对武汉市城市总体规划进行实证研究。

李涛在《公共政策视角下的城市设计实施评价——以四川北路城市设计为例》(2009)中,对城市设计的公共政策属性进行分析。借鉴 PPIP 评价模型的分析方法,构建城市设计实施评价框架。以四川北路城市设计实施 5 年的过程为研究对象,通过“实施结果评价——回顾性过程评价——规划管理工具分析——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剖析”的研究思路,从规划编制、实施管理等方面找出城市设计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对其形成机制进行解析,并针对规划管理的各个环节提出改善城市设计实施过程的策略和建议。但是文章偏重于“执行结果”研究,数据性较强,对影响城市设计实施的其他外部因素如社会、政治、经济等未作讨论。

金勇在《增进建设环境公共价值的城市设计实效研究——以上海卢湾静安寺地区和深圳中心区 22、23-1 街坊城市设计为例》(2006)中,将“应然的城市设计”诠释为“促进建设环境公共价值领域健康发展”的社会实践。以“上海静安寺地区城市再开发”和“深圳中心区 CBD 两街坊开发”为例,展开城市设计实效的经验研究。文章不仅关注案例中的建设环境公共价值领域质量是否提高,而且尤为关注城市设计者在城市设计实践社会过程中的角色认知与行为模式以及最终实效产生的内外成因机制,由此获得对当代中国(市场经济发达城市)城市设计实践现状认识之经验基础。该文对城市设计实践进行了总体性反思。文章涉及内容广泛,从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等多角度深入剖析了城市设计实施的影响因素,具有一定的研究深度。

陈阳在《基于城市设计的中心商务区实施状况研究——以上海陆家嘴地区为例》(2008)中,对陆家嘴中心商务区城市设计运作过程进行研究,透过对城市设计实践结果和过程的综合分析,解释城市设计成效产生的原因认为开发过程的主要参与者——政府和开发商对城市建设空间产生了最深刻的影响,实际上约束了城市设计的实效。文章涉及土地出让方式、经营运作模式以及面对经济环境变化、开发商压力时城市设计所作的妥协,但是由于考察的建设实例有限,对影响城市设计的其他因素和参与者的分析稍显

欠缺。

施焜在《上海城市规划实施管理运行机制解析——以静安区 54# 地块项目实施过程为例》(2008)中对利益多元化社会中影响城市规划实施管理的主要群体进行分类研究的基础上,通过对上海城市规划制度下具体开发项 E1 开展过程的案例研究,列举了影响该项目实施的各类作用因素,并通过对这些要素之间的互动关系及其在规划实施过程中的演变的揭示,分析了这些因素在规划实施与管理过程中的作用程度和作用方式,揭示出规划过程中错综复杂的运行状态。

纵观以上对研究案例的梳理可以看出,城市设计实施评价的研究框架和方法基本上与公共政策和城市规划实施评价的理论一致。有关城市设计实施评价可以从对城市规划实施的评价研究中获得方法论的基础。在研究思路方面,各项研究大都沿着“结果评价——问题分析——机制解析——策略建议”的逻辑展开,这一思路实质上延续了政策评价的惯有逻辑,可以视为评价思路和方法在城市设计领域的具体应用。

1.4.3 城市设计实施评价的困境

城市设计实施评价开展得并不普遍,原因是多方面的:

1. 城市设计不具备法律效力,许多想法难以落实。由于这种不完全实施的特性,使得我们无法直接从现状的好坏判断城市设计方案本身的优劣。

2. 城市设计实施过程是一个多因素共同作用的过程,在对城市设计实施进行评价时难以分离出哪些结果是规划管理因素导致的,哪些结果是城市设计方案本身问题导致的,或者某种结果是由设计方案及规划管理以外的突发事件引发的等等。这种不明确的因果关系增加了实施评价的难度。

3. 城市设计实施的效果具有不可度量性,它关系到城市社会经济体系运作、地区综合价值、城市居民生活等,这样的效果涉及面广,作用关系并不是直接和明显的,难以测度,有些甚至是不易感知的。

4. 城市设计历时较长,一个城市设计的完成往往需要数十年,很少有一届政府管理者能将一个城市设计全部实施。由于政府体制的问题,一个经历多次领导换届的建设项目本身就难以延续,即便得到了延续,从行政管理者自身政绩的角度出发,新任政府往往更关注于自己任期内新的建设项目,对前任所进行的城市建设的实施效果评价没有兴趣。而对于城市设计师来说,本身评价框架并未完善,且对设计理想的热情远大于对结果的考究。

5. 一旦涉及实效就存在如何判断的问题,这就要建立评判的准则,从而涉及研究者所承载的价值观和意识形态。而且还有许多得到广泛认可的先验假定将面临考验,这就存在社会接受能力的问题。

城市设计的这些特性使得对其实践过程及其实效作用的探索变得困难,“在这种种

问题的牵制之下,从当下世界范围的城市规划研究的实际情况来看,关于城市规划实效的研究(无论是理论建构型的还是实证型的)其实都未解决好这些问题”。^①

1.4.4 城市设计的评价标准

城市设计评价的困境使得研究者们很难确定一个兼具完善性和可行性的评价体系。对于城市设计的评价标准,各研究机构有不同见解,并未形成统一意见。其中对本书有借鉴意义的评价标准如下:

1. 城市设计目标是抽象的,只有将其转化为具体的建设环境开发结果,才能对人们生活产生影响。英国政府环境部与建筑环境委员会(DETR and CABE,2000)提出七项城市设计目标,这七项设计目标主要源于亚历山大(1977)和林奇(1960)的经典理论,基本“代表了公众对好的城市设计的看法”,可用来作为对开发案例评价的基础。

- 1) 个性与特色:反映出当地文化背景,有独特个性的场所;
- 2) 连续性与围合性:明确界定的公共空间与连续的街道立面;
- 3) 公共空间的质量:安全、吸引人、功能性强的公共空间;
- 4) 交通状况:可达性、良好的连通性、有宜人的人行道;
- 5) 可识别程度:容易理解与辨认的环境;
- 6) 适应性:灵活可变的公共与私人空间;
- 7) 多样性:一个可变的环境提供不同的用途和生活体验;

开发项目建设环境的物质形态是否满足这七项标准,成为对城市设计实施结果评价的准则。英国环境部与建筑环境委员会(DETR and CABE,2001)之后又提出一个城市设计评价分析调查表(Urban Design Analysis Tool,2001),用来评估开发项目的城市设计质量。

2. 王建国(2001)曾列举了城市设计评价标准的可量度标准与不可量度标准,并在对西方多个学者(如 R. Thomas;Kevin Lynch)的经典评价标准研究基础上,重点将度量标准归纳为效率和功能,不可量度标准归纳为可达性、和谐一致、视景、可识别性、感觉、活力这六个标准,但同时王建国也坦承了“这样标准架构的潜在有效性”之疑问。

3. 刘宛(2000)从政府、投资者角度出发,试图“提出一套完整的指标系统来取代松散的评价标准”,从城市功能效用、文化艺术效果、社会影响、经济影响、环境影响五个方面将与城市设计有关的建设环境评价标准分为五类。刘宛的环境评价指标涵盖了城市设计最难进行度量的方面,因此使用难度较大。

4. Bambang Heryanto(2002)则在总结西方诸多地理、规划和建筑学论者对城市形态(urban form)、城市景观(urban landscape)、城市物质结构的论述基础上,提出构成城

^① 孙施文,周宇. 城市规划实施评价的理论与方法. 城市规划汇刊,2003(2)